联合国 A/68/666

大 会

Distr.: General
17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7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
行政和预算问题

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况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载列 25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况资料。其中，5 个特派团因有摊款未缴，出现现金净赤字，而 20 个特派团可贷记到会员国账下的现金盈余额共计 4 700 万美元。

本报告还依照大会第 65/293 号决议的要求，提出了处理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欠会员国的未付款项问题的拟议办法，以及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所需现金，供大会审议。

13-62466 (C) 271213 271213

请回收

简称表

联危核查团	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军事观察组
中非特派团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
西撒特派团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联海民警团	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
联安观察团	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
联布行动	联合国布隆迪行动
中美洲观察团	联合国中美洲观察团
联莫行动	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
联萨观察团	联合国萨尔瓦多观察团
联卢援助团	联合国卢旺达援助团
联塞特派团	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
联安核查团	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
开发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难民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儿基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两伊观察团	联合国伊朗-伊拉克军事观察团
伊科观察团	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
埃厄特派团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
波黑特派团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
联海特派团	联合国海地特派团
科索沃特派团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东帝汶支助团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
南苏丹特派团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联柬联络队	联合国驻柬埔寨军事联络队
联塔观察团	联合国塔吉克斯坦观察团
联格观察团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
联利观察团	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
联塞观察团	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

乌卢观察团	联合国乌干达-卢旺达观察团
联索行动	联合国索马里行动
联和部队	联合国和平部队
联预部队	联合国预防性部署部队
联海支助团	联合国海地支助团
联叙监督团	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
联柬权力机构	联合国柬埔寨过渡权力机构
东斯过渡当局	联合国东斯拉沃尼亚、巴拉尼亚和西锡尔米乌姆过渡行政当局
东帝汶过渡当局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
过渡时期援助团	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
联海过渡团	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
粮食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一. 导言

1. 本报告载列已印发最后执行情况报告的下列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财务状况最新资料：联危核查团，中非特派团，联布行动，中美洲观察团和联萨观察团，联莫行动，联塞特派团和联塞观察团，联安核查团和联安观察团，两伊观察团，伊科观察，埃厄特派团，波黑特派团，联海特派团，联柬联络队，联塔观察团，联格观察团，联利观察团，乌卢观察团和联卢援助团，联索行动，联和部队，联预部队，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和联海民警团，联柬权力机构，东斯过渡当局和民警支助小组，东帝汶过渡当局和东帝汶支助团和过渡时期援助团。附件一提供了进一步的说明资料。

2. 如表 1 所示，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在本报告载列的 25 个维持和平特派团中，20 个特派团可贷记到会员国账下的现金盈余额共计 46 983 000 美元。

表 1

联布行动、中美洲观察团/联萨观察团、联莫行动、联塞特派团/联塞观察团、联安核查团/联安观察团、两伊观察团、伊科观察团、埃厄特派团、波黑特派团、联海特派团、联柬联络队、联塔观察团、联利观察团、乌卢观察团/联卢援助团、联和部队、联预部队、东斯过渡当局/民警支助小组、东帝汶过渡当局/东帝汶支助团和过渡时期援助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净现金状况

(千美元)

现金资产	179 492
减：其他负债	132 509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可贷记到会员国账下的净现金	**46 983**

3. 2012 年 6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可贷记到会员国账下的现金净额变动列于表 2。

表 2

2012 年 6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可贷记到会员国账下的现金净额变动

(千美元)

可用现金净额，2012 年 6 月 30 日	**28 188**
偿还借给在役特派团的贷款：	
联叙监督团	3 000
科索沃特派团	3 500
西撒特派团	3 500
新近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现金盈余	428
利息收入和其他/杂项收入	1 228
来自会员国的捐助	7 139
可用现金净额，2013 年 6 月 30 日	**46 983**

4. 表 3 按特派团开列了现金结余净额 46 983 000 美元的分布情况。

表 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有现金结余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

(单位：千美元)

联布行动	1 294
中美洲观察团/联萨观察团	207
联莫行动	54
联塞特派团/联塞观察团	860
联安核查团/联安观察团	9 487
两伊观察团	150
伊科观察团	106
埃厄特派团	1 877
波黑特派团	564
联海特派团	10 590
联柬联络队	3
联塔观察团	101
联格观察团	428
联利观察团	161
乌卢观察团/联卢援助团	10 278
联和部队	7 851
联预部队	419
东斯过渡当局/民警支助小组	457
东帝汶过渡当局/东帝汶支助团	1 776
过渡时期援助团	320
共计	**46 983**

5. 表 1 和表 3 所示 46 983 000 美元的款额中未计入 2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欠的 10 816 000 美元(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联海民警团欠 7 366 000 美元及中非特派团欠 3 450 000 美元)以及 2 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所欠的 41 000 000 美元(西撒特派团所欠 13 000 000 美元和科索沃特派团所欠 28 000 000 美元)。在偿还从现役维持和平行动数额为 41 000 000 美元的借款后，可用现金总额将为 87 983 000 美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9 日，一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所欠未偿贷款总数为 17 000 000 美元。

6. 如表 4 所示，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在本报告载列的维持和平特派团中，有 5 个特派团因有会员国未缴摊款，出现共计 86 709 000 美元的现金赤字。

表 4

联危核查团军事观察组、中非特派团、联索行动、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联海民警团和联柬权力机构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净现金状况

(单位：千美元)

现金资产	410
减除：负债	87 119
现金赤字	**(86 709)**

7. 现金赤字为 87 119 000 美元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负债包括欠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借款(10 816 000 美元)和欠维持和平准备基金的借款(12 820 000 美元)，共计 23 636 000 美元，以及欠部队派遣国的索偿 63 067 000 美元(见附件二)和 416 000 美元的基金间结余及其他应付款。

8. 从 2012 年 6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现金净额赤字变动列于表 5。

表 5

从 2012 年 6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现金净额赤字变动

(千美元)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现金赤字	**(86 719)**
来自会员国的捐助	10
基金间结余结算	(15)
捐款或预收款	1
以美元以外货币核证的索偿汇率变化	1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现金赤字	**(86 709)**

9. 表 6 按特派团开列了现金赤字 28 188 000 美元的分布情况。

表 6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

(千美元)

联危核查团军事观察组	(124)
联危核查团	(23 823)
联索行动	(15 451)
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联海民警团	(7 273)
联柬权力机构	(40 038)
共计	**(86 709)**

二. 已结束的特派团所欠会员国的款项

10. 如大会第 65/293 号决议所要求，秘书长在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A/66/665)和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A/67/739)两份最新财务状况的报告中提出了解决已结束但有净现金赤字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欠会员国款项问题的提议。在本报告中，秘书长完善提出了第五委员会在第六十七届会议期间为解决此问题而审议一个新情形，详情如下。

11. 秘书长提议利用总额为 88 393 000 美元的款项，其中包括在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 87 983 000 美元现有现金结余净额和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 410 000 美元现金余额，结清欠会员国的款项，其中包括：部队派遣国针对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提出的索偿要求(63 067 000 美元)、有现金盈余已结束特派团的净盈余(87 983 000 美元)以及给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贷款(10 816 000 美元)，方法是按下文表 7 所列，以在总额中所占相等的百分比，偿还每一会员国的欠款。

表 7

拟议向会员国偿付

(千美元)

A. 可用现金

已结束特派团的净盈余	46 983
借给在役特派团的贷款	41 000
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现金资产	410
可用现金共计	**88 393**

B. 拟议偿付

		拟议偿付	
	欠款	百分比	数额
部队派遣国针对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提出的索偿要求	63 067	55	34 440
有现金盈余已结束特派团的净盈余	87 983	55	48 046
对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的贷款	10 816	55	5 907
偿还款项共计	**161 866**	**55**	**88 393**

12. 根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所提供数额，每个会员国将得到所欠其款额 55%的偿还。上述提案不包括偿还所欠维持和平准备基金的 12 820 000 美元，根据该基金过去和当前的使用情况，这不会妨碍本组织迅速应对在新的维持和平行动起始阶段或扩大现有维持和平行动，并满足与维持和平有关的所需意外及非常费用。

13. 但是，若大会批准这项提议，则将需要有一个机制来解决在役维和行动的所需现金问题，详情见下文。

三. 本组织所需现金

14. 正如秘书长在以往关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行动的最新财务状的报告中所说明(A/66/665 和 A/67/739)，鉴于摊款收取固有的不可预见性，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资金流动性不稳定，现行的办法是动用已结束的特派团的现金结余来缓解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现金短缺问题。由于几个在役特派团特别账户中有未缴摊款，因此仍需向已结束的维和特派团账户借款。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交叉借款的共额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为 5 100 万美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为 4 100 万美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2 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即西撒特派团和科索沃特派团进行了交叉借款。截至同一日期，由于缺乏足够现金仍未得到偿付的部队派遣国的索偿要求为 5 700 万美元， 所设 4 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是西撒特派团、联海稳定团、联塞部队和南苏丹特派团。2013/14 年财政期间迄今有西撒特派团和科索沃特派团还需要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行动账户交叉借款，共计 3 000 万美元。在 2011/12 年度财政期间，在役特派团需从已结束特派团借款数额在 2011 年 9 月最高峰时达到 9 300 万美元，而在 2012/13 年度则在 2012 年 7 月和 8 月达成 6 200 万美元的高峰；在当前财政期头四个月期间于 2013 年 8 月达到峰值 5 700 万美元。附件三和附件四反映了 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期间的借款额、结算和借款峰值。

15. 秘书长承认在役维持和平行动的清偿结束与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盈余问题没有直接关系。然而，如附件三所示，由于未缴摊款导致需要借款，在役维和行动一再面临现金流动问题。秘书处审议了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的经验并分析了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所收集的资料，目的是确定在未缴摊款的管理方面可以得出哪些经验。秘书处面临相当不寻常的情况，因为维持和平行动的资金几乎完全(99%)来自摊款，而许多参照系统的机构、基金和方案则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自愿捐助。例如，联合国在收入方面四个最大的机构、基金和方案完全是靠自愿捐款供资(开发署、粮食署、儿基会和难民署)。此外，就维持和平行动而言，捐款存放在单独账户中，从而增加局势的复杂性。尽管累计现金足以管理维持和平行动，具体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可能不时会出现清偿问题。正是在这一背景下，秘书长建议大会核准在役维和特派团之间进行临时借款。目前根据大会关于维和行动资金筹措的决议规定，不允许这种做法。在这些决议中，大会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不得通过从其他在役特派团借款获得经费。预计这一新的机制，因为过去在役维和特派团的现金需求数据表明，在役维持和平行动之间的交叉借款的新机制将不会对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运作造成负面影响，正如过去的数据所显示，在役特派团一直有这种交叉借款的临时需求，但与任一时段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现金总额相比较，则数额很小。

16. 在役特派团启动从另一特派团借款的机制与目前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借款的机制相同；这种交叉借款的依据是定期审查每个维和特派团的预测所需现金和预计收取摊款基础上，由主计长逐案核准。这种交叉借款应在借款特派团的现金状况有所改善时立即偿清。

17. 以下列出了特派团交叉借款的拟议限制和条件：

(a) 主计长根据对各在役维持和平行动的先进状况的不断审查，逐案就关于交叉的借款做出决定；

(b) 每项贷款将限于确保借款特派团在随后一个月所需的最低流动资金款额，占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核定资源总额的 1.3%，不超过 1 亿美元。1 亿美元的限额依据是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过去三个财政期间借款所需资源，这一数额在 2011 年 9 月达到峰值 9 300 万美元，而且如附件五所示在向部队派遣国作出季度偿还时出现现金短缺。

18. 在计算所需流动资金时，目前情况就是如此，应将对人员和供应商的合同义务考虑在内，并考虑到偿还部队派遣国的索偿要求。交叉借款的框架如下：

(a) 借款特派团应在流动资金状况允许时尽快偿还每项贷款，即使可能仅偿还贷款的一部分，这样可将交叉借款降至最低数量和最短时间；

(b) 每次选择贷款特派团的依据应当看那个代表团根据当时和下个月的预测流动资金状况最为宽裕，在不影响其自身行动的情况下提供贷款；

(c) 按照目前的做法，特派团之间的拆借不计利息，就这些短期小额贷款收取利息意味着更多的行政工作，而收益却很有限，因为从借款特派团收取的利息将记为支出，从而减少可贷记到会员国账下的余额，甚至包括那些已按时缴付全额缴款的会员国；

(d)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办公室将按季度提供在役特派团借款、总体现金状况和对会员国的欠款数额的在线汇总表，以确保拖欠的摊款数额不会在当前机制下的以往财政期间基础上进一步恶化。会员国将继续得到关于其所欠摊款数额的积极提示。

19. 秘书长将密切监测新机制并在今后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经费筹措概览的报告中，报告其运行情况，包括任何必要的调整。

20. 作为一种替代办法，秘书长提议按照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67/837)所述，设立周转基金，以解决在役维和行动所需现金问题。为维持和平行动设立周转基金，就需要提出对《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的修订，并提交大会核准。这一基金的拟议条例将大致沿用涉及联合国方案预算周转基金的现行条例和细则，但须满足下列条件：

(a)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提供预付款；

(b) 周转基金的用途完全是为解决在役维持和平行动的清偿问题。

21. 这一基金的使用将按照上文所述在役特派团之间的交叉借款所采用同样的工作机制。为其筹措资金时可考虑采取下列办法：

(a) 会员国可一次分摊 1 亿美元；

(b) 可从 2012/13 年财政期间在以维持和平行动划转未支配资金 1 亿美元。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22.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注意本报告；

(b) 审议秘书长关于结算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欠会员国款项的提议；

(c) 审议秘书长关于解决在役维和行动所需现金的提议；

(d) 若未批准为解决在役维和行动所需现金而设立的任何新机制，则允许保留 20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净现金盈余 4 700 万美元。

附件一

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会员国未缴摊款、应付会员国账款和其他负债

(单位：千美元)

特派团	未缴摊款	应付会员国款项[a]	其他负债
联危核查团军事观察组	144	—	124
中非特派团	35 545	7 480	16 388
联布行动	109	1 293	50
中美洲观察团/联萨观察团	251	1 301	2
联莫行动	16 682	325	1
联塞特派团/联塞观察团	662	9 240	12
联安核查团/联安观察团	34 891	5 491	5
两伊观察团	9	1 744	2
伊科观察团	517	1 148	7
埃厄特派团	142	1 681	55
波黑特派团	33 939	4 633	7
联海特派团	13	32 241	5
联柬联络队	—	6	22
联塔观察团	1	1 020	1
联格观察团	3 802	1 722	3
联利观察团	3	1 681	2
乌卢观察团/联卢援助团	1 271	5 967	5
联索行动	57 810	15 560	—
联和部队	131 680	47 391	12
联预部队	1 236	6 217	5
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联海民警团	19 389	114	7 366
联柬权力机构	40 445	40 087	—
东斯过渡当局/民警支助小组	8 720	4 931	5
东帝汶过渡当局/东帝汶支助团	27 294	2 160	10
过渡时期援助团	8	2 104	2
共计	**414 563**	**195 537**	**24 091**

[a] 包括欠部队派遣国的特遣队所属装备款额以及未支配结余中将贷记到会员国账下但尚未得到处理指示的数额。

附件二

已结束但有现金赤字的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未清欠款

(单位：千美元)

	特遣队所属装备	协助通知书	共计
中非特派团	7 477	3	7 480
联索行动	12 425	3 065	15 490
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联海民警团	—	114	114
联柬权力机构	21 897	18 086	39 983
共计	**41 799**	**21 268**	**63 067**

附件三

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 28 日在役特派团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借到的款项

(单位：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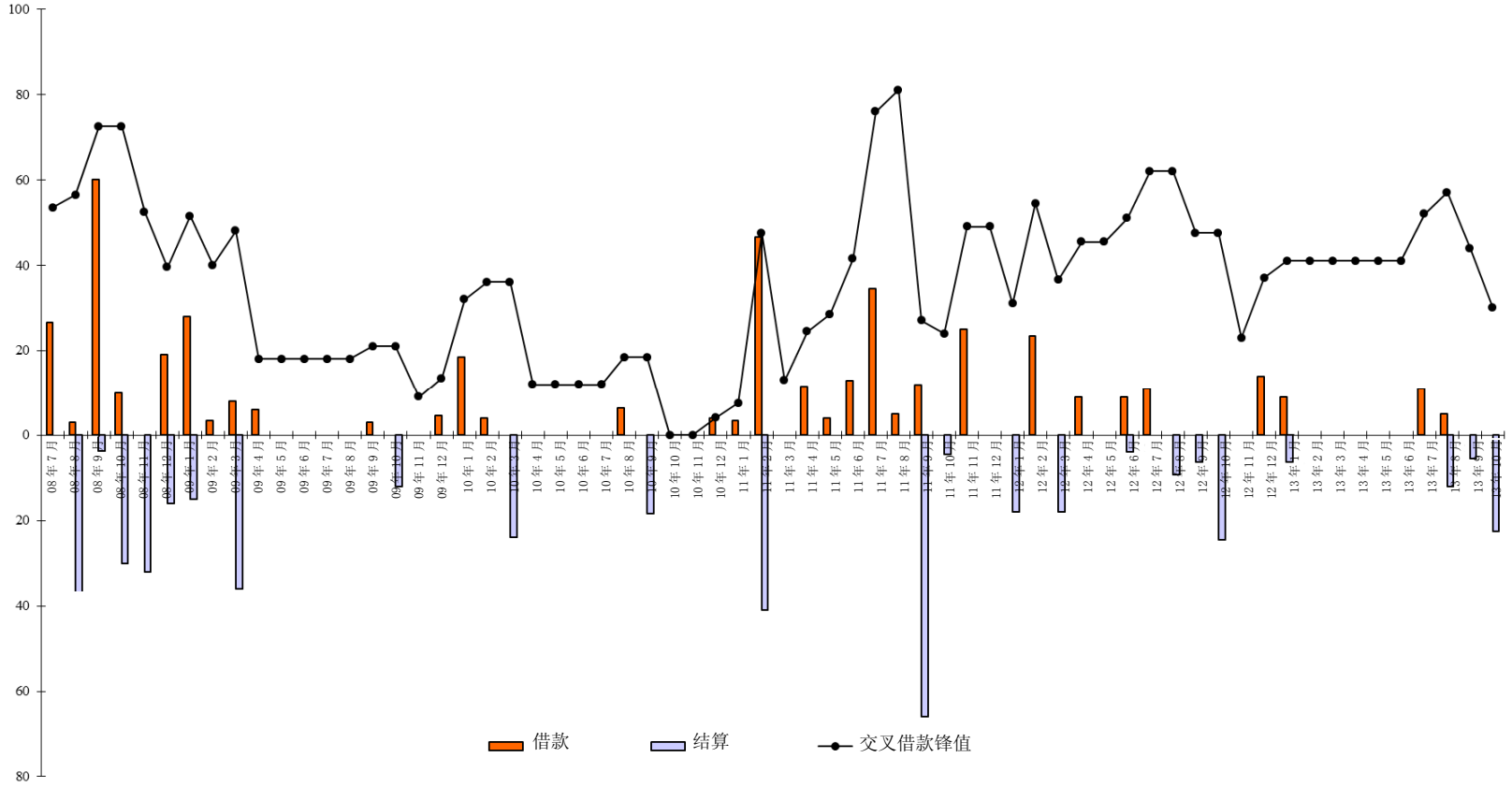

附件四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期间现役特派团从已结束特派团的借款、结算和交叉借款峰值

（单位：百万美元）

月	借款	结算	余额	峰值	月	借款	结算	余额	峰值	月	借款	结算	余额	峰值
2008 年 7 月	26.5	—	53.5	53.5	2010 年 7 月	—	—	12.0	12.0	2012 年 7 月	11.0	—	62.0	62.0
2008 年 8 月	3.0	(40.0)	16.5	56.5	2010 年 8 月	6.4	—	18.4	18.4	2012 年 8 月	—	(8.5)	53.5	62.0
2008 年 9 月	60.0	(4.0)	72.5	72.5	2010 年 9 月	—	(18.4)	—	18.4	2012 年 9 月	—	(6.0)	47.5	53.5
2008 年 10 月	10.0	(30.0)	52.5	72.5	2010 年 10 月	—	—	—	—	2012 年 10 月	—	(24.5)	23.0	47.5
2008 年 11 月	—	(32.0)	20.5	52.5	2010 年 11 月	—	—	—	—	2012 年 11 月	—	—	23.0	23.0
2008 年 12 月	19.0	(16.0)	23.5	39.5	2010 年 12 月	4.0	—	4.0	4.0	2012 年 12 月	14.0	—	37.0	37.0
2009 年 1 月	28.0	(15.0)	36.5	51.5	2011 年 1 月	3.5	—	7.5	7.5	2013 年 1 月	9.0	(5.0)	41.0	41.0
2009 年 2 月	3.5	—	40.0	40.0	2011 年 2 月	46.5	(41.0)	13.0	47.5	2013 年 2 月	—	—	41.0	41.0
2009 年 3 月	8.0	(36.0)	12.0	48.0	2011 年 3 月	—	—	13.0	13.0	2013 年 3 月	—	—	41.0	41.0
2009 年 4 月	6.0	—	18.0	18.0	2011 年 4 月	11.5	—	24.5	24.5	2013 年 4 月	—	—	41.0	41.0
2009 年 5 月	—	—	18.0	18.0	2011 年 5 月	4.0	—	28.5	28.5	2013 年 5 月	—	—	41.0	41.0
2009 年 6 月	—	—	18.0	18.0	2011 年 6 月	13.0	—	41.5	41.5	2013 年 6 月	—	—	41.0	41.0
2009 年 7 月	—	—	18.0	18.0	2011 年 7 月	34.5	—	76.0	76.0	2013 年 7 月	11.0	—	52.0	52.0
2009 年 8 月		—	18.0	18.0	2011 年 8 月	5.0	—	81.0	81.0	2013 年 8 月	5.0	(13.0)	44.0	57.0
2009 年 9 月	3.0		21.0	21.0	2011 年 9 月	12.0	(66.0)	27.0	93.0	2013 年 9 月	—	(4.5)	39.5	44.0
2009 年 10 月	—	(12.0)	9.0	21.0	2011 年 10 月	—	(3.0)	24.0	27.0	2013 年 10 月	—	(22.5)	17.0	30.0
2009 年 11 月	—	—	9.0	9.0	2011 年 11 月	25.0	—	49.0	49.0					
2009 年 12 月	4.5	—	13.5	13.5	2011 年 12 月	—	—	49.0	49.0					
2010 年 1 月	18.5	—	32.0	32.0	2012 年 1 月	—	(18.0)	31.0	49.0					
2010 年 2 月	4.0	—	36.0	36.0	2012 年 2 月	23.5	—	54.5	54.5					
2010 年 3 月	—	(24.0)	12.0	36.0	2012 年 3 月	—	(18.0)	36.5	54.5					
2010 年 4 月	—	—	12.0	12.0	2012 年 4 月	9.0	—	45.5	45.5					
2010 年 5 月	—	—	12.0	12.0	2012 年 5 月	—	—	45.5	45.5					
2010 年 6 月	—	—	12.0	12.0	2012 年 6 月	9.0	(3.5)	51.0	54.5					

附件五

向部队派遣国作出季度偿还时出现现金短缺

（单位：千美元）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1年10月	2011年12月	2012年3月	2012年6月	2012年10月	2012年12月	2013年3月	2013年6月	2013年10月
部队/建制警察部队和特遣队所属装备/自我维持的未缴款项	54 395.0	36 192.8	19 253.5	43 366.8	20 531.6	68 398.3	22 590.9	57 327.7	1 178.9
向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借款	27 000.0	35 000.0	53 500.0	51 500.0	31 000.0	23 000.0	32 000.0	41 000.0	30 000.0
现金短缺总额	**81 395.0**	**71 192.8**	**72 753.5**	**94 866.8**	**51 531.6**	**91 398.3**	**54 590.9**	**98 327.7**	**31 178.9**